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龙祥街道洋滨经济联合社 采购 洋滨社区双抛池、纪氏大宗祠民俗文化广场及周边景观带改造项目概念方案设计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龙湖区龙祥街道洋滨经济联合社 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龙祥街道洋滨社区 联系电话：13415033690 联系人：纪树源
3	中介服务名称	乡村振兴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详情：为了对老村落核心片区的未来建设进行总体把握及空间前瞻性梳理，也为了明晰建设理念及效果，引导未来 5 至 10 年该片区的工程建设项目按规划设计目标开展。 2. 服务内容：对双抛池及环池公共空间、民



		俗文化广场、商业老街等开展总体概念方案设计，涉及环双抛池公共空间环境改造、农房及商业街风貌改造、民俗文化广场新建戏台及环境改造，拟打造成为具有洋滨文化特色的村落核心公共空间。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地点：汕头市龙湖区龙祥街道洋滨经济联合社 2. 方式：按合同执行 3. 时间：按照双方签订合同之日生效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依据《城乡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 修订）、《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第二版）》有关规定，暂定最低服务金额为 95000 元。具体项目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该价格为包干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

		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本项目采取分期付款方式: 1. 合同生效后的 10 个工作日, 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 2. 完成初稿并正式汇报后, 10 个工作日内, 采购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完成定稿, 10 个工作日内, 采购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 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 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 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 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